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麻醉科系

適用對象(麻醉護理師)

經口氣管內管插管術標準作業規範

編號：AUNQ01-128

中華民國 84 年 07 月 01 日 制訂公佈

中華民國 107 年 08 月 16 日 第 15 次修訂

使 用 規 定

- 一、擔任本職務執行作業者，應詳讀本手冊，並嚴格遵照執行。
- 二、倘若對所訂內容有疑問，應即向直屬主管請教，務必求得徹底瞭解為止。
- 三、對所訂內容如有改善意見時，應反應直屬主管並作充分溝通，俾使內容更為完整。

作業目的	適用範圍	使用器材、工具					
一、急救或麻醉時建立安全通暢之呼吸道。	一、有呼吸疾病容易造成呼吸異常之病患。 二、急救病患。 三、需全身麻醉之病患。 四、需要作正壓換氣之病患。	材料品名	消毒層次				
			無菌	高	中	低	清潔
		一、麻醉機 二、生理監視器 三、藥物 四、喉頭鏡組 五、氣管內管 六、白色通條(stylet) 七、oral airway or nasal airway 八、壓舌板 九、抽吸器與抽吸管 十一、手套 十二、護目鏡或防護面罩 十三、固定用膠布 十四、20cc 空針 十五、麻醉面罩 十六、N95 口罩(空氣傳染疾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佈日期： 84 年 07 月	修訂日期：107 年 08 月第 15 次修訂				

項次	作 業 說 明	注 意 事 項
壹、	<p>執行氣管內管置入前</p> <p>一、用物準備：</p> <p>(一)備妥各項氣管內管插管用物：生理監視器、藥物、喉頭鏡、氣管內管、通條(stylet)、oral airway or nasal airway、壓舌板、抽吸器與抽吸管、無菌手套、護目鏡或防護面罩、N95 口罩、固定用膠布或繃帶、20cc 空針、氧氣面罩(牙齒鬆動需詢問醫師是否需插管替代用具如 Bonfil、Fiberscope)。</p> <p>(二)幫病人裝上生理監視器，給予病人 O₂ 吸入</p> <p>(三)戴好手套，檢視病人口腔，注意有無鬆動的牙齒，嘴巴可以張開的程度，頸部與下頰有無異常。</p> <p>執行氣管內管置入</p> <p>一、扳開喉頭鏡之葉片(blade)以打亮喉頭鏡，檢視光源是否夠亮，以左手握住喉頭鏡之握柄(handle)。</p> <p>二、右手拇指、中指成交叉狀放入右嘴角，中指放置於右上小白齒，交叉用力推開上下排牙齒以打開嘴巴。</p>	<p>1. 檢視喉頭鏡光源正常(依病人年齡不同視情況選擇 0 號、1 號、2 號、3 號 blade)</p> <p>2. 確認氣管內管 cuff 無破損(以空針約抽 7ml 空氣打入後看 cuff 是否會漏氣)</p> <p>3. 確認抽吸瓶與抽吸管安裝好(且功能正常)</p> <p>4. 執行插管人員須依據「麻醉部門感染管制作業要點 LG5320」執行。具傳染性病人之插管技術時，人員依據「麻醉部門感染管制作業要點 LG5320」、「隔離感染管制作業要點」操作。</p> <p>1. 手須握於 ET 後端 1/3 處：</p> <p>2. General Anes. p't 咽喉反射消失無呼吸時，需充分給予 O₂。</p> <p>3. 需特別注意病患 pulse oximeter 數值。</p> <p>4. 插管前應先檢視病人口腔及張口程度，並注意保護病人的唇、舌、牙齒。</p> <p>1. 喉頭鏡挑起舌頭及下顎時，不得以牙齒為支點，以免傷害病人牙齒牙齦及嘴唇。</p>
		<p>公佈日期： 84 年 07 月 修訂日期：107 年 08 月第 15 次修訂</p>

項次	作 業 說 明	注 意 事 項
壹、	<p>三、左手將喉頭鏡小心由右嘴角放入口腔,以喉頭鏡之葉形壓板(blade)將舌頭輕輕撥向左邊,輕輕挑起舌頭及下顎找到會厭軟骨(Epiglottis)後,將 blade 前端往前進到會厭軟骨與舌根之間的喉頭山谷(Vallecular)處,將喉頭往前往上提起(注意 blade 不得以牙齒為支點用力),Epiglottis 將被提起露出白色成倒 V 字型的聲帶(Vocal Cord)。</p> <p>四、右手持氣管內管,不防礙視野以右口角放入口內於目視下將氣管內管小心通過 Vocal Cord,輕輕推入氣管,至適當位置(深度)後,右手扶住 Endo,左手將喉頭鏡小心移出,順手將喉頭鏡關閉。</p> <p>五、脫手套,並用手套將葉片(Blade)反套於手套內,或放置於氣管內管紙套中,避免使用過之葉片汙染工作台。</p> <p>六、以空針將氣囊充氣至適當壓力。</p>	<p>注意舌頭或嘴唇不要被喉頭鏡壓傷</p> <p>1. Vocal Cord 位置較高不易看到時,可請助手將環狀軟骨 Crico-Cartilage 往下輕壓,將有助於找到 Vocal Cord 或放置白色通條(stylet)突出 Endo 前端 1cm 向上彎度,將有助於插管。氣管內管置放後請助手將 stylet 取出,固定住氣管內管,</p> <p>2. 氣管內管插入之適當位置(深度),Endo cuff 過 Vocal Cord 即可,成人約為 21~23cm,兒童約 12cm+1/2 年齡。</p>
公佈日期：84 年 07 月		修訂日期：107 年 08 月第 15 次修訂

項次	作 業 說 明	注 意 事 項
	<p>七、立即接上手壓式氣囊(AmbuBag)或人工呼吸器或麻醉機之呼吸器，並擠壓呼吸袋給氧，同時以聽診器檢測兩側上下肺呼吸聲及胃部，並觀看麻醉機之二氧化碳監測器之二氧化碳數值與曲線圖，以確認氣管內管置入氣管內。</p> <p>八、以膠帶固定氣管內管。</p> <p>九、視情況需要以壓舌板壓住舌頭，放入 Airway 防止咬住。</p> <p>十、於「麻醉記錄單」上記錄插管時間、管徑號碼、固定深度、插管部位、用藥及特殊處理事項。</p>	<p>1. 普通 Endo cuff 均是 high volume low pressure。</p> <p>2. 手指輕捻氣囊，不漏氣即可。</p> <p>1. 以聽診器檢測兩肺呼吸聲，以確定氣管內管是否進入氣管，並確定氣管內管是否在適當位置(深度)，以免太淺容易滑脫，或太深造成單肺呼吸。</p> <p>1. 管子固定好後，必須再次聽診確定呼吸聲良好，沒有移位。</p> <p>1. 放 airway 時要注意避免唇、舌、牙齒的傷害，若是被壓在牙齒與 airway 之間，長時間會造成缺血傷害。</p> <p>Blade 使用後，依麻醉科系制訂 AUNQ01-209 喉頭鏡葉片消毒標準作業規範操作。</p>
公佈日期： 84 年 07 月		修訂日期：107 年 08 月第 15 次修訂

異常狀況	發生原因	處理對策
一、困難插管。	(一)未預期的困難插管： 1.可張口，但喉頭無法展開者。ex：Pierre Robin Syndrome 頸部僵硬。 2.喉頭狹窄氣管入口偏位。	1.人員再教育，事前詳細評估。 2.尋求人力支援。 2.先以面罩維持呼吸道通暢。 3.依照困難插管工作規範，借用相關物品。
二、喉頭鏡光源不足。 光源機不亮	未定期檢測工具。	1.事前應確實檢查用物。 2.更換電池或燈泡。
三、牙齒損傷脫落。	(一) 技術不純熟。 (二) 困難插管。 (三) 病患牙齒鬆動。	1.將斷落的牙齒夾出來。 2.夾出的牙齒應用小袋子裝好貼再病歷夾上，交還給家屬。 3.與流動護士、恢復室或病房護理師交班。 4.以紗布加壓止血。 5.主治醫師應負責向家屬說明。 6.依負責麻醉醫師醫囑，術訪人員隔日再去巡視，關心。
四、通條 stylet 突出造成 trama。	放置 stylet 時前端超出原廠規定的長度，或放至時由側孔突出。	1.正確放置 stylet 的位置。
五、單肺呼吸。	氣管內管深度超出氣管而進入左或右支氣管。	1.除聽診呼吸聲之外，檢測氣管內管位置(深度)、兩肺呼吸聲(肺部無異常狀況者)，手術中 p't 姿勢，若有改變應確實 Recheck。
公佈日期： 84 年 07 月		修訂日期：107 年 08 月第 15 次修訂

異常狀況	發生原因	處理對策
六、喉頭痙攣。	麻醉深度不足 or 肌肉鬆弛效果不佳時發生。	1.注意 Drug on set 時間及保存方式並確認 Drug 有效期。依醫囑給予處理或給予病患藥物。 2.加深麻醉深度或依醫囑給肌肉鬆弛劑。
七、嘔吐。	(一)NPO 時間不足。或病患病情造成。 (二)咽喉刺激易引起。	1.麻醉前告知病患可能會有此情況發生。 2.抽吸痰用具務必準備齊全以利嘔吐時馬上使用。 3.必要時須輔以「Sellick 氏手法(Sellick maneuver)」。Sellick 氏手法又稱為環狀軟骨按壓(cricoid pressure)，作法是在病患的環狀軟骨(cricoid cartilage) 上用拇指及食指往下施壓 請修並更換另一支支氣管內視鏡。
八、支氣管內視鏡鏡頭模糊	操作不當造成光纖斷裂	請修並更換另一支支氣管內視鏡。
十、氣道著火	氣管切開術或雷射術式或使用 HFJV 高頻率噴射呼吸器時氧氣濃度未降至 30% 以下	★處理氣道起火的程序： 1.關掉O2並中斷 Ventilator的迴路 2.停止換氣並移除endo 3.行面罩換換氣並重新插管 4.以支氣管鏡評估氣道受損程度，必要時給與測量血液氧氣體分析 5.考慮支氣管沖洗及類固醇 ★預防氣道起火 1.使用的O2濃度須維持在21%↑~30%↓。進入氣道前O2濃度至少維持30%以下至少一分鐘。 2.手術範圍保持溼潤→濕紗。
公佈日期：84年07月		修訂日期：107年08月第15次修訂

總頁數：7

異常狀況	發生原因	處理對策
		<p>3.雷射強度及時間長度應盡量限制。</p> <p>4.要有水備在旁邊隨時滅火。</p> <p>5.進入氣道或執行雷射時，外科與麻醉科應雙方互相確認氧氣濃度已降至30%以下度。</p>
公佈日期：84年07月		修訂日期：107年08月第15次修訂

1. 「麻醉技術人員工作規範」(2002)長庚醫院。
2. 摩根臨床麻醉學 Clinical Anesthesiology 第四版
3. MGH 臨床麻醉學手冊(2001):九州出版社
4. 許淑霞、黃煜尹、尹彙文等編譯，彩色圖解手術期照護、麻醉、疼痛控制及重症照護(2004)合記。
5. 尹彙文主編 AALS 實用高級呼吸道處置臨床操作指引合記
6. CDC (2007)。侵入性醫療感染管制作業基準

公佈日期：84年07月

修訂日期：107年08月第15次修訂